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語文教學專長檢定

一、檢定項目

本檢定旨在檢核學生國小國語文課程的教學能力，分別含注音符號教學、童詩教學、記敘文教學、說明文教學、議論文教學、古詩教學及古文教學。

（一）課文：從康軒、南一、翰林教科書挑選文本，每一文體一篇。

（二）教學時間：10 分鐘。

（三）等級區分：九十分以上為特優、八十九至八十五分為優等、八十四分至八十分為甲等。

（四）檢定合格標準：獲得特優、優等、甲等者始通過檢定並核發證書；未滿八十分不核發證書。

二、報名方式：線上報名。

三、**報名時間：115年9 月7日(一)至115年9月18日(五)。**

四、報名時請詳閱報名流程填寫報名表並上傳下列資料電子檔至報名系統：(一學生證正、反面(二)繳費收據電子檔(三)銀行或郵局帳號。

五、報名人數限制：上限 40 人。

六、檢定日期：115年11月20日(五)，明確時間梯次於檢定前三日公告於本系網站。

七、報名費：＄250 元整

八、檢定地點：行政大樓 3 樓，確切教室檢定前三日公告於語文教育學系公佈欄及網站上。

九、附註：**報名後概不退費**。

*備註：報名流程為『**教育樓一樓收費機(優先**、行政大樓一樓自動化收費機或圖書館繳費機點選檢定項目繳費』➔至線上報名系統上傳學生證、繳費收據、銀行或郵局帳號。

國語文教學檢定課文及評分標準

- 課文

年段	文體	課名	版本
低	童詩	謝謝好朋友	翰林二上第三課
中	說明	工匠之祖	康軒三下第四課
高	議論	談夢想	南一六下第四課
高	記敘	橘色打掃龍	南一五下第十課
高	古詩	美景閒情——詩兩首	翰林五上第七課
高	古文	狐假虎威	康軒六上第八課

- 評分標準

服儀板書合宜 時間掌握洽當	教學目標對應 教學重點把握	教學口語清晰 語文知識正確	教學策略靈活 教學活動連貫
10%	30%	30%	30%